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函

80661

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6號26樓之2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

承辦單位：開發路權科

承辦人：李育昇

電話：07-3368333轉2933

傳真：07-3314366

電子信箱：s538009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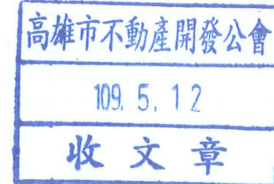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捷開字第10930715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文影本



主旨：檢送公告本市前鎮區獅甲段二小段593地號商業區土地設定
地上權（併同段593-1地號停車場用地出租）招標案延長招
標期限乙案，請惠予張貼、刊登網站、轉知所屬會員知照。

正本：財政部推動促參司、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物流協會、高雄市百貨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
市長韓國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斷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捷開字第109307152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公告本市前鎮區獅甲段二小段593地號商業區土地設定地上權（併同段593-1地號停車場用地出租）招標案延長投標期限至109年7月13日截止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109年7月1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，在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10樓捷運工程局第二會議室當眾開標。當天如因故經本府宣布不上班者，則開標作業延至次一上班日（開標時間地點相同）舉行。
- 二、其餘投標文件及內容不變，並依本府109年1月9日高市府捷開字第10930042000號公告辦理。

市長韓國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